

证券代码：300110

证券简称：华仁药业

公告编号：2026-023

华仁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华仁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1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并于2025年5月14日召开2024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及公司对子公司、子公司对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子公司融资提供额度共计不超过人民币（或等值外币）100,0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其中为子公司安徽恒星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恒星”）提供不超过20,000万元的担保额度，担保额度的有效期自2024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度股东会召开前一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及公司对子公司、子公司对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

二、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与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河工业园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子公司安徽恒星与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形成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的主合同债权之最高本金金额为2,000万元。本次担保事项均在前述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

本次担保前，公司对安徽恒星的担保余额为2,500万元。本次担保后，公司对安徽恒星的担保余额为4,500万元，对安徽恒星剩余可用担保额度为15,500万元。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公司名称：安徽恒星制药有限公司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1007810900877
-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4、注册地址：合肥市包河工业区纬五路15号

5、法定代表人：冯新光

6、注册资本：3,150万元

7、成立日期：2005年11月25日

8、经营范围：生产和销售自产的片剂、胶囊剂、颗粒剂、小容量注射剂（含激素）、原料药（凭药品生产许可证经营）；原料药、新药的研发及相关的技术咨询服

9、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总资产20,873.07万元，净资产13,813.94万元，银行贷款总额2,490.00万元，流动负债总额7,050.35万元；2025年度营业收入7,212.34万元，利润总额1,707.25万元，净利润1,489.62万元；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为0。

截至2026年3月31日，总资产20,347.81万元，净资产13,678.66万元，银行贷款总额2,980.00万元，流动负债总额6,660.38万元；2026年1季度营业收入1,018.42万元，利润总额-135.28万元，净利润-135.28万元；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为0。

10、与本公司的关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11、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否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保证人：华仁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债权人：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河工业园支行

3、债务人：安徽恒星制药有限公司

4、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5、担保的最高债权本金金额：人民币贰仟万元整

6、保证担保的范围：主合同项下债权本金及利息（含罚息、复利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迟延履行期间加倍债务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务人应向乙方支付的其他款项、乙方实现债权与担保权利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差旅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送达费、公告费、律师费、公证费等）。

7、保证期间：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起三年。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子公司担保额度总金额为100,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19.35%。本次提供担保后，公司对子公司实际担保总余额为42,887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1.18%。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及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等情形。

六、备查文件

1、公司与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河工业园支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华仁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三十日